

股票代碼：4137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

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 司 地 址：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電 話：86 21 222013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合併財務狀況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5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一)財務報告編製主體	8～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6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6～38
(五)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8～40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0
3.大陸投資資訊	40～41
4.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41
(六)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之差異彙總說明	41
九、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編製之合併財務狀況表	42
十、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編製之綜合損益表	43
十一、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編製之合併現金流量表	44

會計師核閱報告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表，與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核閱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季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金管證審字1010054392號函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柏淑

會計師：

俞安恬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20122026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二年八月九日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狀況表
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千元

		102.6.30		101.12.31	
	附 註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資 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八)及(十四)	\$ 124,648	607,908	104,543	487,171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十五)	17,450	85,104	12,111	56,437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二十)	11,231	54,774	-	-
其他資產合計		153,329	747,786	116,654	543,608
存 貨	四(九)	50,916	248,317	42,592	198,479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四(十)、(十八)及(十九)	7,835	38,211	9,380	43,711
預付款項		15,154	73,906	9,610	44,78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四(十一)	3,098	15,109	56,932	265,303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1,500	7,316	1,500	6,99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十二)	273,915	1,335,883	182,185	848,982
流動資產合計		352,418	1,718,742	302,199	1,408,247
資產總計		\$ 505,747	2,466,528	418,853	1,951,855
權 益：					
股 本	四(十六)	\$ 142,097	668,000	142,097	668,000
資本公積	四(十六)	56	271	56	271
法定公積	四(十六)	6,903	33,520	-	-
保留盈餘		71,352	330,005	71,576	335,199
累積換算調整數		(1,642)	35,126	(810)	(11,267)
權益合計		218,766	1,066,922	212,919	992,203
負 債：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四(十三)、(十八)及(十九)	160,270	781,636	93,110	433,893
預收款項		42,630	207,907	51,889	241,803
應付所得稅	四(十五)	17,485	85,274	10,493	48,897
應交稅金		7,976	38,899	6,972	32,489
借 款	四(十四)、(十八)及(十九)	4,197	20,469	3,991	18,598
流動負債合計		232,558	1,134,185	166,455	775,680
借 款	四(十四)、(十八)及(十九)	39,229	191,320	29,126	135,727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十五)	13,900	67,790	9,000	41,9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十七)	1,294	6,311	1,353	6,305
其他負債合計		54,423	265,421	39,479	183,972
負債合計		286,981	1,399,606	205,934	959,65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05,747	2,466,528	418,853	1,951,855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碧華

經理人：余敬倫

會計主管：胡 慧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千元

	附 註	102年4月至6月		102年1月至6月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營業收入淨額	三(二)及(十九)	\$ 124,552	604,128	250,210	1,199,056
營業成本	三(五)、(九)及(十九)	20,363	98,777	41,044	196,691
營業毛利		104,189	505,351	209,166	1,002,365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三(五)	35,471	172,382	77,043	369,205
管理及總務費用	三(五)及(十六)	23,658	114,534	43,764	209,726
		59,129	286,916	120,807	578,931
營業淨利		45,060	218,435	88,359	423,43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什項收入淨額	三(三)	1,803	8,716	3,109	14,899
財務支出	三(四)	(550)	(2,669)	(1,119)	(5,363)
		1,253	6,047	1,990	9,536
稅前淨利		46,313	224,482	90,349	432,970
所得稅費用	三(六)	13,332	64,614	25,893	124,084
稅後淨利		32,981	159,868	64,456	308,886
其他綜合利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433)	15,706	(832)	46,393
綜合淨利		\$ 32,548	175,574	63,624	355,279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元)		稅前		稅後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基本每股盈餘	三(七)	\$ 0.69	3.36	0.49	2.39
				1.35	6.48
				0.96	4.6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碧華

經理人：余敬倫

會計主管：胡 慧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千元

附 註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公積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合 計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42,097	668,000	56	271	-	-	71,576	335,199	(810)	(11,267)	212,919	992,203
本期稅後淨利	-	-	-	-	-	-	64,456	308,886	-	-	64,456	308,88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57,777)	(280,560)	-	-	(57,777)	(280,560)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6,903	33,520	(6,903)	(33,520)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	(832)	46,393	(832)	46,393
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142,097</u>	<u>668,000</u>	<u>56</u>	<u>271</u>	<u>6,903</u>	<u>33,520</u>	<u>71,352</u>	<u>330,005</u>	<u>(1,642)</u>	<u>35,126</u>	<u>218,766</u>	<u>1,066,922</u>

董事長：陳碧華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經理人：余敬倫

會計主管：胡 慧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千元

	人民幣	新台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淨利	\$ 90,349	432,970
調整：		
折 舊	5,826	27,919
利息收入	(940)	(4,505)
利息費用	1,119	5,363
未實現兌換利益	(20)	(9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	29
其他金融資產利益	(1,456)	(6,977)
營運資金變動前營業利益	94,884	454,703
存貨增加	(8,363)	(40,786)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減少	994	4,848
預付款項增加	(5,544)	(27,038)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增加	10,849	52,911
預收款項減少	(9,259)	(45,156)
應交稅金增加	1,004	4,897
	84,565	404,379
支付所得稅	(19,331)	(94,27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5,234	310,10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利息	940	4,505
購入其他金融資產	(238,145)	(1,161,433)
處分其他金融資產	293,435	1,431,082
購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6,901)	(131,196)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231)	(54,77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8,098	88,18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借款增加	12,303	60,000
償還借款	(1,987)	(9,691)
支付利息費用	(1,119)	(5,36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197	44,946
匯率影響數	(799)	43,66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91,730	486,90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2,185	848,98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73,915	1,335,883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碧華

經理人：余敬倫

會計主管：胡 慧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千元為單位)

一、財務報告編製主體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三日依據開曼群島之公司法第二十二條成立於開曼群島。為了籌備本公司股份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組成本集團成員的公司以換股方式進行重組。本公司係為有限責任且無當地所得稅負擔之控股公司。控股公司轄下非以投資專業之營運主體，主要從事美容護膚品之研發、生產及銷售業務。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並於附註三所述之編製基礎編製。

合併公司相關資訊彙列說明如下：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成立地點 ／日期	本公司 持股比例		發行和實收 ／註冊資本
			直接	間接	
Chlitina Group Limited	投資控股	英屬維京群島 民國一〇〇年 十一月八日	100%		美金10,000元／ 美金10,000元
Chlitina International Limited	投資控股	英屬維京群島 民國九十六年 六月二十五日	-	100%	美金1元／ 美金50,000元
Chlitina Marketing Limited	投資控股	英屬維京群島 民國一〇一年 十一月八日	-	100%	美金2,725,997元／ 美金2,725,997元
香港克麗緹娜國際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克麗緹娜公司)	投資控股及銷售護膚產品	香 港 民國九十八年 十二月十五日	-	100%	港幣1元／ 港幣10,000元
Chlitina Intelligence Limited	智慧財產權持有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民國一〇一年 四月三日	-	100%	美金1元／ 美金1元
Centre de Recherche et de Developpement de CHLITINA FRANCE EURL (以下簡稱 Chlitina France EURL)	研發中心	法 國 民國九十七年 六月九日	-	100%	歐元5,000元／ 歐元5,000元
克麗緹娜(上海)貿易有限公司(原上海永基貿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克麗緹娜上海公司)	經銷護膚產品及彩妝	中 國 民國九十五年 十一月十四日	-	100%	美金4,070,000元／ 美金4,070,000元
微碩(上海)日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微碩公司)	生產及銷售護膚產品	中 國 民國九十六年 二月二十八日	-	100%	美金650,000元／ 美金650,000元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成立地點 ／日期	本公司 持股比例		發行和實收 ／註冊資本
			直接	間接	
香港克麗緹娜國際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以下簡稱香港克麗緹娜台灣分公司)	銷售護膚產品	中華民國 民國一〇一年 五月二日	-	100%	營運資金新台幣 5,000千元
英屬維京群島商克麗緹娜行銷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以下簡稱克麗緹娜行銷台灣分公司)	銷售護膚產品及研發中心	中華民國 民國一〇一年 十二月二十七日	-	100%	營運資金新台幣 78,084千元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於民國一〇二年八月九日董事會報告。

三、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季報告編製基礎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係指由本公司所控制之企業個體。本公司為期能從一經濟活動中獲益，而具有對其他個體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加以主導及監管之能力，即為本公司對該企業具有控制權，惟於評估控制能力時，應同時考量是否存在目前已可執行或轉換之潛在表決權及其影響，並審查所有影響潛在表決權之事實與環境。

本公司於取得對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子公司之收益與費損編入合併財務季報告中，另，本公司於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能力之日起，終止將子公司收益與費損編入合併財務季報告。

合併公司之內部交易餘額以及所含之未實現利益均已於合併財務季報告中消除。合併公司對轉投資公司之未實現利益以合併公司之持股比例為沖銷基礎，未實現損失則須無減損之情形時始可沖銷。

本公司之財務報告係按人民幣為功能性貨幣之基礎編製，其餘合併個體之財務報告係按各公司功能性貨幣編製，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資產及負債科目按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各該功能性貨幣之匯率、損益科目按各該年度之平均匯率及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因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項下。合併後再將其以新台幣為表達貨幣換算，資產及負債科目按報導日匯率、損益科目按各該年度之平均匯率及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因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項下。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對新台幣之即期匯率分別為RMB\$1=NT\$4.8770及RMB\$1=NT\$4.6600；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人民幣對新台幣之平均匯率為RMB\$1=NT\$4.7922。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遵循聲明及適用準則

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季報告係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編製，包含國際會計準則及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IASB)所發布之相關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IASB)公佈了一系列新修訂之IFRSs，合併公司除已公佈但會計年度起始日為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以後生效之IFRSs外，餘皆已採用。已公佈但尚未生效適用之會計準則及闡述列述於附註三(廿二)。

(三)衡量基礎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之編製，除另有註明者外，主要係以歷史成本為衡量基礎。

(四)會計估計及判斷

合併公司於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告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必要之判斷、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持續對於與估計相關之假設和重大估計進行評估。如相關會計估計變更係影響當期，則於變動年度處理，如若會計估計變動影響當期和未來期間，則將其影響於當期及以後各期處理。

管理階層於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所適用之會計政策中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之主要資訊來源如下：

1.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為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和銷售費用後之淨額。這些估計數以目前市場狀況和銷售之歷史經驗為基礎，因此競爭對手對市場循環之反應及市場情況之改變皆會影響估計數。管理階層於每個報導日會重新評估。

2.折 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直線法平均攤提，合併公司定期的檢視其耐用年限及殘值，並依據過去估計數之改變調整未來之折舊費用。

3.應收帳款與其他應收款之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依據管理階層對於應收帳款之常規覆核及可回收性的評估計提。管理階層評估減損損失係依據個別客戶之授信可靠度及過去收款經驗做為判斷依據。

4.遞延所得稅資產

在預期很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來抵扣暫時性差異之使用範圍內，應就可抵扣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依管理階層需要相關資訊判斷未來應課稅所得發生之時點與金額，配合稅務規劃策略，以決定估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金額。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五)其他金融資產

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商品時採交易日會計處理。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為交易目的所持有之基金，為交易目的所持有之基金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其原始認列及續後衡量均係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其公允價值，評價損益列為當期損益。出售時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售價與成本間之差額列為財務收入。

合併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則將其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原始認列係以公允價值加計任何可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原始認列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作衡量。

除上列所述之證券投資之外，其餘均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各報導日重新評估其公允價值，評價損益帳列綜合淨利表項下之其他綜合利益，其公允價值與取得成本之差額為未實現之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若投資之產品為計息，則以實際利率法計算利息收入按附註三(十八)認列相關收入，該列投資處分時，將累積利益或損失自其他綜合利益轉列損益。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指下列廠房、設備及租賃土地上之建物，其帳面價值係按取得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餘額列示。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包含材料成本、直接人工、估計之相關拆除並整理建地上原有建築之費用及相關之其他必要之成本。

處分或報廢資產以所取得之收入與處分日該資產之帳面價值差異為處分損益。

所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係以成本減除估計殘值按直線法依下列估計之耐用年數計算：

房屋及建築	20年
機器設備	10年
運輸設備	2年～10年
辦公設備及其他	2年～5年

當一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之組成要素，且各組成要素具不同之耐用年數時，該項資產之成本或評價應依合理的基礎分攤且個別提列折舊。資產之耐用年數及殘值應每年評估。

在建工程及尚未安裝之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後之淨額列示。成本包括可直接歸屬之工程成本與建構期間所發生之利息支出，與相關借款及利息所產生之匯兌損益。

在建工程於該資產實質上已達企業購買目的之使用狀態時，轉入相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科目項下，在建工程不計提折舊。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七)營業租賃

凡承租之租約屬營業租賃者，依合約支付之款項應於租賃期間內以等額列為當期租金支出，但如有其他基礎能更適當的反映租賃資產所產生之收益模式除外。取得之租賃優惠應與支付之租賃款以淨額表達，或有租金應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八)資產減損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與其他金融資產－流動：以成本為帳列價值，惟應於每一報導日評估該資產是否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合併公司注意到以下顯著減損跡象：

- 1.債務人有重大財務困難。
- 2.債務人違反合約，如拖欠應還利息或本金。
- 3.債務人可能面臨破產或在進行其他債務重組。
- 4.因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有重大改變而對債務人產生不利之影響。

若有客觀減損證據且折現影響數重大時，應以市場類似資產之當期報酬率折現計算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並衡量及認列該資產之帳面價值大於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為減損損失。嗣後若減損損失減少時，得予以迴轉。減損損失之迴轉不得超過以前年度未認列減損損失之帳面價值。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每一報導日企業應檢視其內部及外部資訊以確認是否有減損之情形，或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已不存在或已減少，若有任何跡象存在，應評估其可回收金額，步驟如下：

1.可回收金額之計算

係指個別資產之銷售價格及使用價格較高者。使用價值係預期可由該資產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依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折現值。折現率應反應市場當時之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資產特定風險。若個別資產無法產生與其他資產大部分獨立之現金流量，則應就其所屬可產生現金流入之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即現金產生單位）計算可回收之金額。

2.減損損失之認列

當資產或該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時，應認列減損損失，並列入當期損益。

3.減損損失之迴轉

若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於後續年度有增加之跡象時，企業得迴轉其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減損損失、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九)存 貨

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為評價基礎。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成本包括進料成本、製造成本及達可銷售狀態及地點之各項支出。淨變現價值則以於正常營業狀態下估計之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當存貨出售時，所出售存貨之帳面價值應於相關收入認列期間轉列為成本。存貨跌價及其他減損損失應於發生年度認列為當期損失。若後續期間跌價金額減少則於回升時予以迴轉並減少銷貨成本。

(十)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於原始認列時依以公允價值入帳，後續則以攤銷後成本減備抵壞帳為帳面價值。若該應收款為無附加利息且無固定償還期限之關係人融資，或其折現率影響不重大，則該應收款以成本減備抵壞帳為帳面價值。

(十一)借 款

借款按公允價值並扣除發生之交易成本原始認列，後續則以攤銷後成本列帳。借入款(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用有效利息法於借款期間內認列於綜合淨利表。

(十二)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於原始認列時依以公允價值入帳，後續則以攤銷後成本為帳面價值。若折現影響不重大，則以取得成本為帳面價值。

(十三)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含銀行存款、零用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三個月內到期而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十四)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年終獎金及職工福利應於員工服務期間認列。若實際支付期間較長且影響重大者，則應以其折現值入帳。

2.確定提撥員工退休計劃

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有關勞工法令所提列之養老金比例供款，除分攤至存貨成本者外，應於提撥年度認列為當期費用。

3.確定給付退休金計劃

適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本公司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員工福利」，以年度結束日為衡量日完成員工退休金負債之精算，其確定服務義務超過退休金計劃資產公允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為應計退休金負債。

4.合約終止補償計劃

合併公司依據正式具體且不大可能撤回之計劃終止員工合約或因員工自願資遣而終止合約時，認列補償性費用。

(十五)所 得 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當期所得稅係當年度課稅所得乘以當年度適用稅率加計以前年度所得稅費用估計調整數。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而產生於未來年度之可扣抵或應課稅金額，依未來年度可實現之適用稅率計算。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亦認列為所得稅資產。除部分限制外，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應依未來所得稅利益實現可能性估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均不折現。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價值應於每一報導日就其實現之可能性進行評估，並將實現之可能性不存在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沖銷，未來年度，若該所得稅利益可實現時，得予以迴轉。

同一公司及各合併子公司間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應分開列示，除各合併子公司所在之當地法令允許外，不可相互抵減。

本公司董事會宣派股息確定並有支付相關股息之責任時，予以估列分派股息而額外認列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十六)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

(十七)準備及或有事項

準備係指因過去事項衍生出合併公司須承擔但實現時間及金額尚不確定之現時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其結果將導致具經濟效益之資源流出，且該金額可合理估計之負債。若該負債之時間價值影響重大者，其帳面價值應以折現值列示。

除當未來經濟效益流出之可能性微小，得不予以揭露外，實現之可能性不大或金額無法合理估計時，則該義務應揭露為或有負債。或有負債之存在與否取決於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之發生或不發生時亦屬或有負債，應予以揭露，但事件造成未來經濟效益流出之可能性微小時，得不予以揭露。

(十八)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之收入係於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且該收入及其成本可合理衡量時認列，收入認列之基礎係所取得經濟效益之公允價值。合併公司收入得依下列情形認列於當期損益：

- 1.銷貨收入—產品銷售收入應於商品送達客戶，且客戶接受貨品及其風險與報酬之移轉時認列。應認列金額不包含增值稅及其他銷售稅，並已減除相關之銷貨折扣及折讓。
- 2.特許加盟費收入及培訓服務收入—一次性特許加盟費收入於加盟店簽訂加盟合約加入經銷美容護膚沙龍通路時認列。來自於直營之美容護膚沙龍之勞務收入係於提供服務完成時認列。服務尚未提供時收到之相關款項則列於預收貨款項下。
- 3.勞務收入—加工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認列。
- 4.股利收入—投資未上市公司之股利收入應於股東有權收取股利時認列收入。投資上市公司之股利收入係於除息時認列收入。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5.政府補貼收入—無條件之政府補貼於可實現時，認列為當期收益，該政府補貼所產生之支出應於補貼收入認列年度同時認列為費用。

6.利息收入—利息收入依適用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九)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入帳，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則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因此產生之兌換損益列為當期損益。

外幣計價之非貨幣性資產與負債係依交易日之歷史匯率換算入帳。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計價非貨幣性資產與負債係依其公允價值決定日之歷史匯率換算。

合併公司投入之資本係以歷史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入帳。

(二十)借貸成本

在有關期間發生的借貸成本於發生期間認列為當期損益，但與收購、建造或生產需要長時間才可以達到可供使用階段或可銷售階段的資產直接相關的借貸成本則應予以資本化。

屬於符合條件的資產成本一部分的借貸成本在資產產生開支、借貸成本產生及為資產達可供使用階段或可銷售階段所必須的準備工作進行期間予以資本化。在使符合條件的資產達可供使用階段或可銷售階段所必須的絕大部分準備工作中止或完成時，借貸成本便應予以暫停或停止資本化。

(廿一)關係人交易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所指之關係人，係指與合併公司有下列情形之個體：

- 1.可直接或間接對合併公司的財務或營運決策有控制力或重大影響力者。
- 2.與合併公司受同一主體控制者。
- 3.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或為合併公司持有之合資企業中之企業個體。
- 4.為合併公司或合併公司母公司之重要管理階層或該等個人或近親，或受到該等個人控制、聯合控制或有重大影響力者。
- 5.為1.所述之近親或受該等個人控制、聯合控制或有重大影響力者。
- 6.為了合併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員工成立的退休福利計畫。

近親係指可能影響與該企業相關決策之親屬。

(廿二)尚未適用之新準則與解釋函令

在發布財務資訊時，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IASB)頒布了下列的修改條文，新準則與解釋函令尚未對會計年度起始日為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之會計期間造成影響，且尚未於編製此合併財務季報告資訊時採用：

	適用之會計期間起始日
修訂IFRS 10、IFRS 12及IAS 27 “投資實體”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
修訂IAS 32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
IFRS 9 “金融工具”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IFRS 9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一生效日及過渡規定

適用之會計期間起始日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合併公司尚在評估新準則及解釋函令對首次採用可能產生之影響。合併公司認為適用新準則及解釋函令對合併公司之營運及財務狀況應當不會有重大的影響。

(廿三)部門別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該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該組成部分之營運結果定期由執行董事團隊複核，用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及評量其績效，及該組成部分已有單獨之財務資訊者。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部門別資訊

合併公司製造、買賣及經營克麗緹娜品牌美容產品之店銷業務及直營護膚中心業務，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止，直營護膚中心業務之營業額、業績及資產少於這兩項業務相關數字加總之10%，另，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單獨列示直營護膚中心業務對財務報告不具參考意義，因此並未提供其部門資產負債及資本支出之資訊。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並無單一客戶交易額佔合併公司營業額10%以上。

(二)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之營業收入類別資訊如下：

	102年4月至6月	
	人民幣	新台幣
銷售產品收入淨額	\$ 120,364	583,848
特許加盟費收入	3,380	16,355
直營護膚中心服務費收入及其他	765	3,717
勞務收入	43	208
	<u>\$ 124,552</u>	<u>604,128</u>
	102年1月至6月	
	人民幣	新台幣
銷售產品收入淨額	\$ 242,368	1,161,476
特許加盟費收入	6,102	29,242
直營護膚中心服務費收入及其他	1,661	7,959
勞務收入	79	379
	<u>\$ 250,210</u>	<u>1,199,056</u>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三)什項收入(費用)淨額

	102年4月至6月	
	人民幣	新台幣
政府補助款收入	\$ 91	436
利息收入	552	2,668
其他金融資產利益	834	4,03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	4
兌換利益淨額	121	597
其 他	204	979
	<u>\$ 1,803</u>	<u>8,716</u>

	102年1月至6月	
	人民幣	新台幣
政府補助款收入	\$ 92	440
利息收入	940	4,505
其他金融資產利益	1,456	6,97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	(29)
兌換利益淨額	419	2,008
其 他	208	998
	<u>\$ 3,109</u>	<u>14,899</u>

(四)財務支出

	102年4月至6月	
	人民幣	新台幣
利息費用	<u>\$ 550</u>	<u>2,669</u>

	102年1月至6月	
	人民幣	新台幣
利息費用	<u>\$ 1,119</u>	<u>5,363</u>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五)員工成本及其他重要費損項目

1.員工成本

	102年4月至6月	
	人民幣	新台幣
薪資、工資及其他福利金	\$ 15,318	74,342
員工紅利	518	2,513
確定提撥制退休金成本	1,694	8,202
確定給付制退休金成本	6	30
	<u>\$ 17,536</u>	<u>85,087</u>

	102年1月至6月	
	人民幣	新台幣
薪資、工資及其他福利金	\$ 31,520	151,050
員工紅利	1,066	5,108
確定提撥制退休金成本	3,157	15,129
確定給付制退休金成本	12	58
	<u>\$ 35,755</u>	<u>171,345</u>

2.其他重要費損項目

	102年4月至6月	
	人民幣	新台幣
銷貨成本	\$ 20,363	98,777
折舊費用	2,769	13,445
營業租賃費用	7,580	36,753
研究發展費用	762	3,691

	102年1月至6月	
	人民幣	新台幣
銷貨成本	\$ 41,044	196,691
折舊費用	5,826	27,919
營業租賃費用	15,004	71,902
研究發展費用	1,449	6,944

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員工成本、租賃費用及折舊費用帳列營業成本之金額分別共計有人民幣2,384千元(新台幣11,492千元)及人民幣3,547千元(新台幣16,998千元)。

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員工成本、租賃費用及折舊費用帳列研究發展費用之金額分別共計有人民幣558千元(新台幣2,687千元)及人民幣785千元(新台幣3,762千元)。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六)所得稅費用

1.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如下：

	102年4月至6月	
	人民幣	新台幣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6,985	81,935
遞延所得稅利益	(3,653)	(17,321)
	<u>\$ 13,332</u>	<u>64,614</u>
	102年1月至6月	
	人民幣	新台幣
當期所得稅費用	\$ 26,332	126,188
遞延所得稅利益	(439)	(2,104)
	<u>\$ 25,893</u>	<u>124,084</u>

本公司及Chlitina Group Limited、Chlitina International Limited、Chlitina Intelligence Limited及Chlitina Marketing Limited因公司所在地法律規定免納所得稅，因而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並無所得稅之負擔。

(1)適用之所得稅法定稅率：

香港子公司：16.5%。

大陸子公司：25%。

台灣分公司：17%。

法國子公司：無所得稅負擔。

(2)新頒布之中國稅法：

A.民國九十六年三月十六日通過之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稅法(新稅法)，新稅法取代現行稅法，並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新稅法下，所有企業(包括外資企業)之所得稅法定稅率統一適用25%，但新稅法允許製造業外資企業得於五年內免受新稅法限制並可持續享受稅務優惠。

B.依新稅法規定及所屬稅務局批復，合併子公司之微碩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免徵企業所得稅，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減半徵收企業所得稅。

C.依據新稅法，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非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或營業地點，或者雖設立機構或營業地點但取得的收入與其所設機構或營業地點沒有實際關聯的，應當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的各種被動收入(例如：股息)按10%稅率(與香港特別行政區稅務條約下按5%稅率)繳納預付所得稅。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依適用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102年4月至6月	
	人民幣	新台幣
稅前淨利	\$ <u>46,313</u>	<u>224,482</u>
稅前淨利依所適用所得稅 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	\$ 10,481	50,806
不可扣除費用	101	48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142)	(680)
稅務豁免	(172)	(824)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464	2,234
大陸子公司預計可能分配 盈餘之扣繳稅款	2,600	12,592
所得稅費用	\$ <u>13,332</u>	<u>64,614</u>

	102年1月至6月	
	人民幣	新台幣
稅前淨利	\$ <u>90,349</u>	<u>432,970</u>
稅前淨利依所適用所得稅 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	\$ 20,537	98,416
不可扣除費用	134	642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142)	(680)
稅務豁免	(172)	(824)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636	3,048
大陸子公司預計可能分配 盈餘之扣繳稅款	4,900	23,482
所得稅費用	\$ <u>25,893</u>	<u>124,084</u>

3.有關應付所得稅、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請詳附註四(十五)說明。

(七)每股盈餘

	102年1月至6月			
	稅前		稅後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u>90,349</u>	<u>432,970</u>	<u>64,456</u>	<u>308,886</u>
加權平均流通股數	<u>66,800</u>	<u>66,800</u>	<u>66,800</u>	<u>66,800</u>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元)	\$ <u>1.35</u>	<u>6.48</u>	<u>0.96</u>	<u>4.62</u>

股數：千股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2年1月至6月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處分		重分類		匯率調整		期末餘額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成本：												
土地	\$ -	-	22,006	105,694	-	-	-	-	(334)	-	21,672	105,694
房屋及建築	80,069	373,122	-	-	-	-	-	-	-	17,375	80,069	390,497
機器設備	6,266	29,200	270	1,317	139	678	-	-	-	1,359	6,397	31,198
運輸設備	2,029	9,455	1,102	5,374	-	-	-	-	-	441	3,131	15,270
辦公設備及其他	32,139	149,768	1,411	6,881	8	39	-	-	(112)	6,428	33,430	163,038
未完工程	-	-	1,583	7,720	-	-	-	-	-	-	1,583	7,720
小計	120,503	561,545	26,372	126,986	147	717	-	-	(446)	25,603	146,282	713,417
累積折舊：												
房屋及建築	4,804	22,387	1,802	8,636	-	-	-	-	-	1,194	6,606	32,217
機器設備	1,206	5,620	287	1,375	134	654	-	-	-	287	1,359	6,628
運輸設備	540	2,516	224	1,073	-	-	-	-	-	137	764	3,726
辦公設備及其他	9,410	43,851	3,513	16,835	7	34	-	-	(11)	2,286	12,905	62,938
小計	15,960	74,374	5,826	27,919	141	688	-	-	(11)	3,904	21,634	105,50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104,543	487,171	20,546	99,067	6	29	-	-	(435)	21,699	124,648	607,908

有關因借款而抵押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請詳附註四(十四)。

(九)存貨

1.其明細如下：

	102.6.30		101.12.31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原料	\$ 9,791	47,751	8,083	37,667
在製品	6,788	33,105	5,991	27,918
製成品	34,337	167,461	28,518	132,894
	\$ 50,916	248,317	42,592	198,479

2.列入期間成本明細如下：

	102年4月至6月	
	人民幣	新台幣
存貨成本	\$ 19,597	95,103
轉入營業費用	3,566	17,109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	766	3,674
	\$ 23,929	115,886
	102年1月至6月	
	人民幣	新台幣
存貨成本	\$ 40,227	192,776
轉入營業費用	3,910	18,73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	817	3,915
	\$ 44,954	215,429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2.6.30		101.12.31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應收帳款	\$ 110	536	160	746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40	6,535	1,985	9,250
其他應收款	2,116	10,320	1,140	5,31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00	3,414	3,645	16,986
預付款項－關係人	841	4,102	-	-
押 金	2,728	13,304	2,450	11,417
	<u>\$ 7,835</u>	<u>38,211</u>	<u>9,380</u>	<u>43,711</u>

上述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均能於一年內收回，合併公司有關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信用風險，請詳附註四(十八)。

(十一)其他金融資產

1.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2.6.30		101.12.31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基 金	<u>\$ 3,098</u>	<u>15,109</u>	<u>41,932</u>	<u>195,403</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所持有之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投資博時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博時基金)發行的債券型基金人民幣3,098千元(新台幣15,109千元)，該投資無到期日，並定期公布該基金之市場價值。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持有之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投資工銀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工銀瑞信)發行的貨幣基金人民幣29,000千元(新台幣135,140千元)、匯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發行的貨幣基金人民幣10,000千元(新台幣46,600千元)及博時基金發行的債券型基金人民幣2,932千元(新台幣13,663千元)，該投資無到期日，並定期公布該基金之市場價值。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2.6.30		101.12.31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保本型理財產品	<u>\$ -</u>	<u>-</u>	<u>15,000</u>	<u>69,900</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投資中國工商銀行的保本型浮動收益理財產品。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二)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6.30		101.12.31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庫存現金	\$ 170	829	150	699
活期存款	197,538	963,393	182,035	848,283
約當現金	76,207	371,661	-	-
	<u>\$ 273,915</u>	<u>1,335,883</u>	<u>182,185</u>	<u>848,982</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約當現金係購買由上海證券交易所登記結算到期日為7天、14天、28天的固定利率保本型投資。

(十三)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102.6.30		101.12.31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應付帳款	\$ 4,329	21,113	4,272	19,908
應付帳款－關係人	1,838	8,964	4,138	19,28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952	14,397	4,796	22,350
其他應付款	13,492	67,018	13,750	64,075
應付股利	57,777	280,560	-	-
應付費用	23,335	113,805	33,596	156,557
存入保證金	37,399	182,394	31,691	147,680
遞延收入	19,148	93,385	867	4,040
	<u>\$ 160,270</u>	<u>781,636</u>	<u>93,110</u>	<u>433,893</u>

各供應商給予授信期間一般介於15天至90天結算。合併公司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均會在一年內付訖。

合併公司在銷售商品或提供勞務時，會向加盟店承諾附贈相應之產品及旅遊活動，針對各財務報導期間，尚未送出之產品及旅遊活動按其公允價值認列為遞延收入。

合併公司有關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產生之匯率及流動性風險請詳附註四(十八)說明。

(十四)借 款

1.借款到期日如下：

	102.6.30		101.12.31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一年以內	\$ 4,197	20,469	3,991	18,598
一年以上二年以內	4,494	21,918	4,296	20,019
二年以上五年以內	27,795	135,556	14,967	69,746
五年以上	6,940	33,846	9,863	45,962
合 計	<u>\$ 43,426</u>	<u>211,789</u>	<u>33,117</u>	<u>154,325</u>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條 款

	102.6.30		101.12.31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抵押借款	\$ 43,426	211,789	33,117	154,325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上述借款而抵押之土地與房屋及建築金額分別為人民幣95,135千元(新台幣463,974千元)及人民幣75,265千元(新台幣350,735千元)。

(十五)應付所得稅、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應付所得稅明細：

	102.6.30		101.12.31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上期應付所得稅餘額	\$ 10,493	48,897	11,157	55,632
當期所得稅費用	26,332	126,188	41,776	195,679
盈餘分配稅款	-	-	4,500	20,970
本期已支付所得稅	(19,331)	(94,277)	(46,942)	(218,750)
匯率影響數	(9)	4,466	2	(4,634)
期末應付所得稅餘額	\$ 17,485	85,274	10,493	48,897

2.遞延所得稅資產其明細如下：

	102.6.30		101.12.31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7,602	37,075	4,052	18,882
存 貨	9,848	48,029	8,059	37,555
	\$ 17,450	85,104	12,111	56,437

3.遞延所得稅負債其明細如下：

	102.6.30		101.12.31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大陸子公司預計分配盈餘應扣繳之稅款	\$ 13,900	67,790	9,000	41,940

4.暫時性差異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變動明細如下：

	102.1.1		本期新增(減少)		轉入當期所得稅		匯率調整		102.6.30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4,052	18,882	3,550	17,014	-	-	-	1,179	7,602	37,075
存 貨	8,059	37,555	1,789	8,572	-	-	-	1,902	9,848	48,029
盈餘分配稅款	(9,000)	(41,940)	(4,900)	(23,482)	-	-	-	(2,368)	(13,900)	(67,790)
合 計	\$ 3,111	14,497	439	2,104	-	-	-	713	3,550	17,314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5.未確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確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項目如下：

	102.6.30		101.12.31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課稅損失	\$ 12,693	61,904	8,920	41,567

合併公司之香港克麗緹娜公司及克麗緹娜行銷台灣分公司因稅務累積虧損所產生之所得稅利益預計未來實現之可能性微小，故不予認列前述累積虧損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根據當地現行稅務規定，該虧損扣抵使用期限分別為無限期及十年。

6.未確認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因合併子公司之股息政策，於可預見的未來就其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部份未分配盈餘進行分派之可能性微小，因此未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金額分別為人民幣8,869千元(新台幣43,254千元)及6,914千元(新台幣32,219千元)。

(十六)股東權益

1.股本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三日註冊成立，額定及實收股本分別為新台幣2,000,000千元及新台幣2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以股份轉換方式進行組織架構重組。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二十三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以資本公積新台幣648,000千元增資發行新股64,800千股，增資後實收股本為新台幣668,000千元。

2.資本公積

合併財務季報告之資本公積係合併公司之股權重組產生之資本公積及股本發行溢價。

3.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後所得純益，除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外，應依可適用法律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可適用法律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從其餘額中提撥百分之一至五為員工紅利，至多百分之三為董監酬勞，其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另依公司章程規定，除依上述程序發放股利外，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十以上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人民幣518千元(新台幣2,513千元)及人民幣1,066千元(新台幣5,108千元)，董監事酬勞分別為人民幣250千元(新台幣1,213千元)及515千元(新台幣2,468千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並列為次一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分配現金股利人民幣57,777千元(新台幣280,560千元)(每股配發新台幣4.2元)、董監事酬勞人民幣583千元(新台幣2,731千元)及員工紅利人民幣1,166千元(新台幣5,462千元)，上述擬分派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估列數無差異。此項盈餘分配案已於民國一〇二年四月八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4. 累積換算調整數

累積換算調整數包括所有非中國境內企業之財務報告外幣換算產生之差異。累積換算調整數相關之重要會計政策請詳附註三(十九)。

(十七) 退休金

1. 依據中國勞工條例規定，合併公司及大陸子公司依各主管機關規定之確定提撥退休福利計劃，其明細如下：

管理當局	受 益 人	退休金提撥率
上海市政府	克麗緹娜上海公司及其上海分公司及微碩公司之雇員	22%
中國大陸其他省市 府	克麗緹娜上海公司其他分公司之雇員	19%~20%

參與該計劃的員工將會在退休後取得相當於其退休時工資和福利之固定比例的退休福利。

2. 合併子公司香港克麗緹娜公司依照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定，為根據香港僱傭條例聘用的雇員辦理之強制性退休金計劃。該計劃是一個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由獨立受託人負責管理。另根據該計劃規定，雇主及雇員各須按雇員有關收入的5%撥款，每月有關收入的上限為港幣20,000元，提撥至相關規定帳戶。
3. 合併子公司香港克麗緹娜台灣分公司依照當地勞工退休金條例的規定，每月按給付薪資之6%提繳退休金，儲存於當地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並將提繳數認列為當期費用。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4.確定給付退休福利計劃

合併公司完成確定給付退休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精算，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如下：

	102.6.30		101.12.31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確定福利計劃現值	\$ <u>1,294</u>	<u>6,311</u>	<u>1,353</u>	<u>6,305</u>
已確定福利計劃的負債	\$ <u>1,294</u>	<u>6,311</u>	<u>1,353</u>	<u>6,305</u>

應計退休金負債變動如下：

	102.6.30		101.12.31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年初餘額	\$ 1,353	6,305	-	-
合併影響數	-	-	1,326	6,218
利息費用	12	58	16	75
匯率變動影響	(71)	(52)	11	12
年末餘額	\$ <u>1,294</u>	<u>6,311</u>	<u>1,353</u>	<u>6,305</u>

香港克麗緹娜台灣分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一日起承受經營台灣地區的店銷業務，原由控股股權人持有的公司所承擔的確定給付退休金福利計劃負債，於業務移轉後併入合併公司，上述業務並於一〇二年二月一日轉入克麗緹娜行銷台灣分公司。參加該計畫的員工在退休時，可按退休時的工資水準及累計工作年限一次性領取退休金。

合併公司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102年4月至6月	
	人民幣	新台幣
利息費用	\$ <u>6</u>	<u>30</u>

	102年1月至6月	
	人民幣	新台幣
利息費用	\$ <u>12</u>	<u>58</u>

精算假設如下：

	102年1月至6月
折現率	1.875 %
未來薪酬成長率	3.000 %

5.除上述應依規定提撥外，合併公司並無其他重大之退休金負債。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八)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

1.財務風險因素

合併公司所承擔之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利率風險與匯率風險均來自本公司的日常業務。

上述風險受合併公司以下列財務管理政策及常規所限制。

(1)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管理階層已設有對應之政策並且持續監控所面臨之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對象限定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對方不會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關於應收帳款，合併公司未給予客戶任何信用額度，而係採預收貨款方式，故所面臨之信用風險有限。

各金融資產之最大信用風險已於扣除減損備抵後於財務狀況表表達。合併公司並無因擔保而產生之信用風險。合併公司帳載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揭露請參照附註四(十)。

(2)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指合併公司沒有能力償還到期負債之風險。合併公司之政策為定期檢視其流動資金需求，以及是否遵循借貸的承諾，以確保有足夠的現金、隨時可於市場變現的有價證券及足夠之重要金融機構授信額度，以達到合併公司長期及短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合併公司報導日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約定應付款項，係依照未折現之現金流量及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支付之日期列示如下：

102.6.30						
人 民 幣						
	一年以內	超過一年 少於二年	超過二年 少於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計	帳面價值
借 款	\$ 6,515	6,515	31,129	7,242	51,401	43,426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160,270	-	-	-	160,270	160,270
合 計	<u>\$ 166,785</u>	<u>6,515</u>	<u>31,129</u>	<u>7,242</u>	<u>211,671</u>	<u>203,696</u>
102.6.30						
新 台 幣						
	一年以內	超過一年 少於二年	超過二年 少於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計	帳面價值
借 款	\$ 31,774	31,774	151,817	35,319	250,684	211,789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781,636	-	-	-	781,636	781,636
合 計	<u>\$ 813,410</u>	<u>31,774</u>	<u>151,817</u>	<u>35,319</u>	<u>1,032,320</u>	<u>993,425</u>
101.12.31						
人 民 幣						
	一年以內	超過一年 少於二年	超過二年 少於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計	帳面價值
借 款	\$ 6,309	6,309	18,926	10,515	42,059	33,117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93,110	-	-	-	93,110	93,110
合 計	<u>\$ 99,419</u>	<u>6,309</u>	<u>18,926</u>	<u>10,515</u>	<u>135,169</u>	<u>126,227</u>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1.12.31					
	新 台 幣					
	一年以內	超過一年 少於二年	超過二年 少於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計	帳面價值
借 款	\$ 29,400	29,400	88,195	49,000	195,995	154,325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433,893	-	-	-	433,893	433,893
合 計	\$ 463,293	29,400	88,195	49,000	629,888	588,218

(3)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關係人借款及銀行借款，使合併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市價利率風險。

A.利 率 表

	單位：千元		
	102.6.30		
	人 民 幣	新 台 幣	平均利率 (%)
變動利率：			
銀行借款	\$ 31,123	151,789	中國人民 銀行基準 利率加計5 %
銀行借款	12,303	60,000	新光銀行 定儲利率 加計1.12 %
合 計	\$ <u>43,426</u>	<u>211,789</u>	
	101.12.31		
	人 民 幣	新 台 幣	平均利率 (%)
變動利率：			
銀行借款	\$ <u>33,117</u>	<u>154,325</u>	中國人民 銀行基準 利率加計5 %

B.敏感度分析

於報導日，當其他變數維持不變，若利率水準上升(下降)1%，估計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度之稅後淨利及保留盈餘將分別影響人民幣105千元(新台幣503千元)及270千元(新台幣1,265千元)。其他股東權益則不受利率波動之影響。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以上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報導日利率變動引起合併公司稅後淨利及保留盈餘之變動，且該變動之假設亦運用於重新評估報導日合併公司所持有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之利率風險。關於合併公司於各期末持有之非衍生工具浮動利率產生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對合併公司的稅後淨利及保留盈餘的預計影響，以該利率變動對利息收入或支出的年度影響來衡量。

(4)匯率風險

A.預期交易

合併公司匯率風險主要來自非以其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進貨，構成風險之外幣主要為美金。

外幣交易所採用之匯率係以中國人民銀行依供給與需求而決定之匯率。

B.淨暴險部位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千元			
		102.6.30		101.12.31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美 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710	22,972	3,028	14,110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779	3,801	225	1,049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200)	(10,730)	(2,274)	(10,597)
合 計		<u>3,289</u>	<u>16,043</u>	<u>979</u>	<u>4,562</u>
港 幣：					
現金及約當現金		342	1,669	347	1,617
新 台 幣：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70)	(341)	-	-
人 民 幣：					
現金及約當現金		16,851	82,182	19,489	90,817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430)	(11,851)	(6,360)	(29,639)
合 計		<u>14,421</u>	<u>70,331</u>	<u>13,129</u>	<u>61,178</u>
淨 影 響	\$	<u><u>17,982</u></u>	<u><u>87,702</u></u>	<u><u>14,455</u></u>	<u><u>67,357</u></u>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除上述以外幣計價之金額外，合併財務狀況表中所有現金及約當現金皆以人民幣計價。而人民幣係無法自由兌換之貨幣，所有人民幣兌換作業必須於中國人民銀行或所授權之其他機構始能兌換，且資金匯出中國境外皆須依中國政府之外匯管制政策辦理。

C. 敏感度分析

於報導日，當其他變數維持不變，若匯率上升(下降)，估計對合併公司之稅後淨利及保留盈餘影響如下：

		稅後利益及保留盈餘增加(減少)			
		102.6.30		101.12.31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美 金：					
人民幣升值3%	\$	(98)	(477)	(22)	(104)
人民幣貶值3%		98	477	22	104
港 幣：					
人民幣升值3%		(10)	(50)	(10)	(50)
人民幣貶值3%		10	50	10	50
新 台 幣：					
人民幣升值3%		2	10	-	-
人民幣貶值3%		(2)	(10)	-	-
人 民 幣：					
港幣升值3%		(433)	(2,110)	(329)	(1,533)
港幣貶值3%		433	2,110	329	1,533

以上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報導日匯率變動引起合併公司稅後淨利及保留盈餘之變動，且該變動之假設亦運用於重新評估報導日合併公司所持有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之匯率風險。

2. 資本風險控管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目標係保障合併公司能永續經營，以提供回報及利益予股東與其他權益持有人，同時維持最佳之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股利分配金額、退回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負債。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以資產負債比率控管資本，其計算方式為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102.6.30	101.12.31
資產負債比率	57 %	49 %

3.公允價值估計

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所有金融商品之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無重大差異。

公允價值之估計係以一特定之日期，參考相關之市場資訊及與金融商品相關之資訊所得。該估計因其性質、不確定性與判斷，因此無法確切的決定。任何假設之變動，均可能嚴重影響估計。

下列為估計公允價值時所用之方法與假設：

- (1)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與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因其到期日較短，故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 (2)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係投資開放型基金，該基金之市價係以報導日之淨值為公允價值。
- (3)對於存在活絡市場的交易行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持有到期投資的公允價值按結算日之公開市場報價計算，並無扣除認何交易成本。合併公司持有的其他金融資產使用之報價為現時的買入價。

(十九)關係人交易

1.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主要業務	地 區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克緹(中國)日用品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克緹中國公司)	生產及銷售直銷護膚產品及彩妝	中 國	聯屬公司
克緹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克緹香港公司)	經銷直銷護膚產品	香 港	聯屬公司
克緹國際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克緹國際公司)	經銷直銷護膚產品	中華民國	聯屬公司
兆倉(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兆倉公司)	經銷直銷護膚產品	中 國	聯屬公司
上海瑞龍實業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上海瑞龍公司)	經銷健康食品	中 國	聯屬公司
勁研(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勁研公司)	生產健康產品	中 國	聯屬公司
佰研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佰研生化公司)	生產健康產品	中華民國	聯屬公司
上海亞力山大貿易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亞力山大大公司)	經銷直銷護膚產品及精油	中 國	聯屬公司
上海亞力健身休閒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亞力健身公司)	健身俱樂部	中 國	聯屬公司
超能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超能公司)	生產健康食品及其他產品	中華民國	聯屬公司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主要業務	地 區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超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超美公司)	生產及銷售化妝品 及清潔用品	中華民國	聯屬公司
金永基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金永基公司)	投資及租賃物業	中華民國	聯屬公司
新金寶集團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新金寶公司)	不動產投資及經銷 護膚產品	香 港	聯屬公司
克緹集團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克緹集團公司)	投資公司	英屬維京 群島	聯屬公司
全球互動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全球互動公司)	網路購物	中華民國	聯屬公司
理慈國際科技法律事務所 (以下簡稱理慈法律事務所)	一般法律事務	中華民國	該法律事務所之代 表人為本公司之 董事
創盛商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創盛公司)	公關服務	中華民國	聯屬公司
全豐盛信義105大樓管理負責人 (以下簡稱全豐盛105管委會)	大樓物業管理	中華民國	聯屬公司
MC. Reese Co. Ltd. (以下簡稱MC. Reese)	代理進口貿易業務	泰 國	聯屬公司
全體董事、監察人、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經常性交易

A.銷 貨

	102年4月至6月	
	人民幣	新台幣
克緹中國公司	\$ 777	3,745
克緹國際公司	1,299	6,318
其他(人民幣500千元 以下)	212	1,028
合 計	<u>\$ 2,288</u>	<u>11,091</u>

	102年1月至6月	
	人民幣	新台幣
克緹中國公司	\$ 1,159	5,554
克緹國際公司	2,907	13,931
其他(人民幣500千元 以下)	403	1,932
合 計	<u>\$ 4,469</u>	<u>21,417</u>

合併公司售予關係人之價格與一般銷售對象並無顯著不同。對關係人收款條件採月結60天收款，一般客戶則為預收貨款。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B.進貨－原材料及商品

	102年4月至6月	
	人民幣	新台幣
克緹中國公司	\$ 668	3,281
亞力山大公司	118	565
超美公司	2,432	11,888
其他(人民幣500千元以下)	6	145
合 計	<u>\$ 3,224</u>	<u>15,879</u>

	102年1月至6月	
	人民幣	新台幣
超美公司	\$ 6,474	31,025
兆倉公司	2,020	9,680
克緹中國公司	2,051	9,829
亞力山大公司	118	565
以下)		
合 計	<u>\$ 10,663</u>	<u>51,099</u>

合併公司向關係企業進貨之交易價格係按雙方議定，關係企業之付款條件為月結60天，與非關係人交易無顯著差異。

C.租金支出

	102年4月至6月	
	人民幣	新台幣
克緹中國公司	\$ 1,454	7,052
金永基公司	534	2,591
其他(人民幣500千元以下)	337	1,632
合 計	<u>\$ 2,325</u>	<u>11,275</u>

	102年1月至6月	
	人民幣	新台幣
克緹中國公司	\$ 2,909	13,941
金永基公司	1,083	5,190
其他(人民幣500千元以下)	639	3,062
合 計	<u>\$ 4,631</u>	<u>22,193</u>

與關係企業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按一般條件收付。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非經常性交易

A.購買土地

	102年1月至6月	
	人民幣	新台幣
超美公司	\$ <u>21,965</u>	<u>105,500</u>

向關係企業購買土地之交易價格係參考鑑價報告經雙方議定，付款條件係按雙方簽訂之合約決定。

B.勞務接受

	102年4月至6月	
	人民幣	新台幣
創盛公司	\$ 200	958
理慈法律事務所	<u>523</u>	<u>2,506</u>
合 計	\$ <u>723</u>	<u>3,464</u>

	102年1月至6月	
	人民幣	新台幣
創盛公司	\$ 200	958
理慈法律事務所	<u>523</u>	<u>2,506</u>
合 計	\$ <u>723</u>	<u>3,464</u>

關係企業勞務提供之價格及付款條件係依雙方議定。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應收關係人款項

	102.6.30		101.12.31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克緹國際公司	\$ 615	2,999	1,459	6,799
克緹中國公司	507	2,473	-	-
其他(人民幣500千元以下)	218	1,063	526	2,451
小計	<u>1,340</u>	<u>6,535</u>	<u>1,985</u>	<u>9,250</u>
預付款項－關係人：				
創盛公司	718	3,502	-	-
其他(人民幣500千元以下)	123	600	-	-
小計	<u>841</u>	<u>4,102</u>	<u>-</u>	<u>-</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克緹中國公司	-	-	2,823	13,155
金永基公司	530	2,585	559	2,605
其他(人民幣500千元以下)	170	829	263	1,226
小計	<u>700</u>	<u>3,414</u>	<u>3,645</u>	<u>16,986</u>
合計	<u>\$ 2,881</u>	<u>14,051</u>	<u>5,630</u>	<u>26,236</u>

應收關係人款項屬無擔保、免利息。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4)應付關係人款項

	102.6.30		101.12.31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應付帳款－關係人：				
超美公司	\$ 1,360	6,633	2,953	13,761
克緹中國公司	-	-	514	2,395
其他(人民幣500千元以下)	478	2,331	671	3,127
小計	<u>1,838</u>	<u>8,964</u>	<u>4,138</u>	<u>19,283</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克緹中國公司	1,933	9,428	3,888	18,118
金永基公司	721	3,516	849	3,956
其他(人民幣500千元以下)	298	1,453	59	276
小計	<u>2,952</u>	<u>14,397</u>	<u>4,796</u>	<u>22,350</u>
合 計	<u>\$ 4,790</u>	<u>23,361</u>	<u>8,934</u>	<u>41,633</u>

應付關係人款項屬無擔保、免利息。

3.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主要管理階層係指包含董事、監察人及主要管理人員在內，可直接或間接計畫、管理與控制本集團活動之權責人員。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如下：

	102年4月至6月	
	人民幣	新台幣
薪資及其他酬勞	<u>\$ 2,991</u>	<u>14,487</u>
	102年1月至6月	
	人民幣	新台幣
薪資及其他酬勞	<u>\$ 5,670</u>	<u>27,171</u>

(二十)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資本支出

	102.6.30		101.12.31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已簽訂合約	\$ 93,076	453,932	1,386	6,459
已核准尚未簽約	<u>12,310</u>	<u>60,036</u>	<u>42,058</u>	<u>195,990</u>
	<u>\$ 105,386</u>	<u>513,968</u>	<u>43,444</u>	<u>202,449</u>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為營運所需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簽訂總金額為人民幣94,854千元(新台幣462,603千元)之不動產購買合約，並已預付人民幣9,000千元(新台幣43,893千元)，該訂金不可退還，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2.營業租賃承諾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營業租賃方式所簽訂之不可取消合約，其未來應支付之最低租金支出如下：

	102.6.30		101.12.31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一年以內	\$ 5,940	28,466	8,160	38,026
一年以上二年以內	393	1,883	2,993	13,947
二年以上	370	1,773	6,690	31,175
	<u>\$ 6,703</u>	<u>32,122</u>	<u>17,843</u>	<u>83,148</u>

本公司營業租賃之租賃期間為一年至十年。租賃期間屆滿時所有合約內容均可重新議定。所有租賃財產並無或有租金。

(廿一)重大期後事項

合併子公司克麗緹娜上海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七月三十一日取得上海徐匯區國家稅務局之批准，就其未來股息分派可按5%之優惠稅率繳納扣繳稅款，合併公司於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係以法定稅率10%扣繳稅率入帳，上述稅率之變更將減少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人民幣6,950千元(新台幣33,895千元)。

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本期實際動支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0	Chlitina International Limited	Chlitina Marketing Limited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75,577	-	75,577	-	2	-	營運週轉	-	-	-	(註1)	(註1)

註1：依合併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規定，合併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100%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則不受淨值40%之限制。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為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為2。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股(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註1)	
Chlitina Holding Limited	股票： Chlitina Group Limite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00	1,360,737	100	1,360,737	註3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持 有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註1)	
Chlitina Group Limited	Chlitina International Limite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1	1,288,352	100	1,288,352	註3
"	Chlitina Intelligence Limited	"	"	1	60,797	100	60,797	註3
Chlitina International Limited	Chlitina Marketing Limite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2,725,997	66,761	100	66,761	註3
"	香港克麗緹娜公司	"	"	1	1,180,312	100	1,180,312	註3
"	Chlitina France EURL	"	"	500	-	100	-	註3
香港克麗緹娜公司	克麗緹娜上海公司	"	"	註2	935,965	100	935,965	註3
"	微碩公司	"	"	註2	406,552	100	406,552	註3
克麗緹娜上海公司	基金： 博時裕祥A債券基金	-	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932,413	15,109	-	15,109	

註1：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若無市價可循者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股權淨值為公平價值。

註2：係為有限公司。

註3：於編製合併財務季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 列 科 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 數	金 額
克麗緹娜上海公司	工銀瑞信貨幣基金	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9,000,000	135,140	29,000,000	141,433	58,000,000	278,801	276,573	2,228	-	-
"	招商銀行理財產品81007	"			-	-	40,000	195,080	40,000	195,221	195,080	141	-	-
"	工商銀行理財商品3016BBX	"			-	-	29,000,000	141,433	29,000,000	141,911	141,433	478	-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 得 之 公 司	財產 名稱	交易日 或事實 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 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 定之參 考依據	取得目 的及使 用情形	其他約 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 之 關 係	移 轉 日 期	金 額			
克麗緹娜行銷台灣分公司	土地	102年1月	105,500	已付訖	超美公司	聯屬公司	個人	關係人	88年度	140,233	鑑價報告	供營運生產使用	
克麗緹娜上海公司	房屋	103年6月	462,598	已支付 43,893	公司	非關係人	-	-	-	-	鑑價報告	供營運使用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 之 公 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 (銷) 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額(註)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 之比率%	
克麗緹娜上海公司	微碩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298,976	83	月結60天	-	-	(152,674)	(98)	註1
微碩公司	克麗緹娜上海公司	"	(銷貨)	(298,976)	(98)	月結60天	-	-	152,674	98	註1

註1：於編製合併財務季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微碩公司	克麗緹娜上海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人民幣31,305千元(新台幣152,674千元) (註1)	4.77	-	-	-	-

註1：於編製合併財務季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 註
				102.6.30	101.6.30	股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投資損益	備 註	
Chlitina Holding Limited	Chlitina Group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299	註一	1,000,000	100	1,360,737	320,397	320,397		
Chlitina Group Limited	Chlitina Intelligence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智慧財產權持有公司	-	註一	1	100	60,797	58,173	58,173		
"	Chlitina International Limited	"	投資控股	-	註一	1	100	1,288,352	262,028	262,028		
Chlitina International Limited	Chlitina France EURL	法國	研發中心	188	註一	500	100	-	-	-		
"	香港克麗緹娜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及銷售護膚產品	-	註一	1	100	1,180,312	272,422	272,422		
"	Chlitina Marketing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80,903	註一	2,725,997	100	66,761	(8,798)	(8,798)		
香港克麗緹娜公司	克麗緹娜上海公司	中國	銷售護膚產品及彩妝	121,530	註一	註二	100	935,965	224,026	224,026		
"	微碩公司	中國	生產及銷售護膚產品	19,409	註一	註二	100	406,552	104,480	104,480		

註一：本公司尚未成立，未完成組織架構重組。

註二：係為有限公司。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 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三)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一)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二)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克麗緹娜上海公司	經銷護膚產品及彩妝	121,530	註一	-	-	-	-	100	224,026	935,965	-
微碩公司	生產及銷售護膚產品	19,409	註一	-	-	-	-	100	104,480	406,552	-

註一：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	- (註)

註：係外國發行人回台第一上市，不受經濟部投審會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規定。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季報表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比率
1	微碩公司	克麗緹娜上海公司	3	應收帳款	152,674	月結60天	6.25 %
1	微碩公司	克麗緹娜上海公司	3	銷貨收入	298,976	月結60天	23.26 %
2	克麗緹娜上海公司	微碩公司	3	進貨	298,976	月結60天	23.26 %
2	克麗緹娜上海公司	微碩公司	3	應付帳款	152,674	月結60天	6.25 %
2	克麗緹娜上海公司	Chlitina Intelligence Limited	3	銷售費用	66,653	雙方議定	5.19 %
2	克麗緹娜上海公司	Chlitina Intelligence Limited	3	應付帳款	31,794	季結60天	1.30 %
3	Chlitina Intelligence Limited	克麗緹娜上海公司	3	其他收入	71,949	雙方議定	5.60 %
3	Chlitina Intelligence Limited	克麗緹娜上海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31,794	季結60天	1.30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六、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之差異彙總說明

現行已發布生效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在特定方面存有部份差異；惟該差異對於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表及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綜合損益表並無影響。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編製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狀況表

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千元

	102.6.30		101.12.31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資 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73,915	1,335,883	182,185	848,982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1,500	7,316	1,500	6,99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15,000	69,9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98	15,109	41,932	195,403
應收帳款	110	536	160	746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40	6,535	1,985	9,250
其他應收款	2,116	10,320	1,140	5,31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00	3,414	3,645	16,986
預付款項	15,154	73,906	9,610	44,782
預付款項－關係人	841	4,102	-	-
存貨淨額	50,916	248,317	42,592	198,479
其他流動資產	2,728	13,304	2,450	11,417
流動資產合計	352,418	1,718,742	302,199	1,408,247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4,648	607,908	104,543	487,17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7,450	85,104	12,111	56,437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231	54,774	-	-
非流動資產合計	153,329	747,786	116,654	543,608
資產總計	\$ 505,747	2,466,528	418,853	1,951,855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 4,197	20,469	3,991	18,598
應付帳款	4,329	21,113	4,272	19,908
應付帳款－關係人	1,838	8,964	4,138	19,283
其他應付款	13,492	67,018	13,750	64,07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952	14,397	4,796	22,350
應付股利	57,777	280,560	-	-
預收款項	42,630	207,907	51,889	241,803
當期所得稅負債	17,485	85,274	10,493	48,897
應付稅捐	7,976	38,899	6,972	32,489
其他流動負債	23,335	113,805	33,596	156,557
存入保證金	37,399	182,394	31,691	147,680
遞延收入	19,148	93,385	867	4,040
流動負債合計	232,558	1,134,185	166,455	775,680
其他負債：				
銀行長期借款	39,229	191,320	29,126	135,727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94	6,311	1,353	6,305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3,900	67,790	9,000	41,940
其他負債合計	54,423	265,421	39,479	183,972
負債合計	286,981	1,399,606	205,934	959,652
權 益：				
股 本	142,097	668,000	142,097	668,000
資本公積	56	271	56	271
法定公積	6,903	33,520	-	-
保留盈餘	71,352	330,005	71,576	335,199
其他權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642)	35,126	(810)	(11,267)
股東權益合計	218,766	1,066,922	212,919	992,203
負債及股東權益合計	\$ 505,747	2,466,528	418,853	1,951,855

董事長：陳碧華

經理人：余敬倫

會計主管：胡 慧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編製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千元

	102年4月至6月		102年1月至6月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營業收入淨額	\$ 124,552	604,128	250,210	1,199,056
營業成本	20,363	98,777	41,044	196,691
營業毛利	104,189	505,351	209,166	1,002,365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35,471	172,382	77,043	369,205
管理費用	23,658	114,534	43,764	209,726
	59,129	286,916	120,807	578,931
營業淨利	45,060	218,435	88,359	423,43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利益及損失	1,803	8,716	3,109	14,899
財務支出	(550)	(2,669)	(1,119)	(5,363)
	1,253	6,047	1,990	9,536
稅前淨利	46,313	224,482	90,349	432,970
所得稅費用	13,332	64,614	25,893	124,084
本期淨利	32,981	159,868	64,456	308,886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33)	15,706	(832)	46,39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2,548	175,574	63,624	355,279
	稅前		稅後	
	人民幣	新台幣	人民幣	新台幣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元)				
基本每股盈餘	\$ 0.69	3.36	0.49	2.39
	1.35	6.48	0.96	4.62

董事長：陳碧華

經理人：余敬倫

會計主管：胡 慧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編製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簡明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千元

	人民幣	新台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淨利	\$ 90,349	432,970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826	27,919
利息收入	(940)	(4,505)
利息費用	1,119	5,363
未實現兌換利益	(20)	(9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	29
其他金融資產收益	(1,456)	(6,977)
營運資金變動前營業利益	94,884	454,70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存貨增加	(8,363)	(40,786)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減少	994	4,848
預付款項增加	(5,544)	(27,038)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增加	10,849	52,911
預收款項減少	(9,259)	(45,156)
應付稅捐增加	1,004	4,897
	84,565	404,379
支付所得稅	(19,331)	(94,27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5,234	310,10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利息	940	4,505
購入其他金融資產	(238,145)	(1,161,433)
處分其他金融資產	293,435	1,431,082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6,901)	(131,196)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231)	(54,77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8,098	88,18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借款增加	12,303	60,000
償還借款	(1,987)	(9,691)
支付利息	(1,119)	(5,36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197	44,946
匯率影響數	(799)	43,67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91,730	486,90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2,185	848,98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73,915	1,335,883

董事長：陳碧華

經理人：余敬倫

會計主管：胡 慧